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作为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认真阅读了相关的会议资料,基于独立判断立场,经过讨论后现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从2019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综上所述,我们一致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二、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综合考虑公司的经营发展及股东利益等因素,董事会制定了《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2018-2020年)》等规定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综上所述，我们一致同意公司《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董事会对企业内控情况进行了全面核查，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建立的现有内部控制制度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内控制度具有合法性、合理性和有效性。公司的法人治理、生产经营、信息披露和重大事项等活动严格按照公司各项内控制度的规定进行，并且经营活动各环节可能存在的内外部风险得到了合理控制，公司各项活动的预定目标基本实现。因此，公司的内部控制是有效的。公司对内部控制的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目前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内控制度执行和监督的实际情况。

四、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经核查，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五、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是广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经核查，不存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其他关联方除日常经营性资

金往来以外，不存在其他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经核查，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14 日召开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为广州珠江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议案》，广州珠江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融资 1 亿元，担保期限自该笔担保生效之日起三年。珠江钢琴持有小额贷款公司 30% 的股权，对其按股比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3,000 万元。

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珠江钢琴集团欧洲有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向欧洲公司内保外贷融资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叁仟万元等值欧元的担保，担保期限自审批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

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1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珠江钢琴集团欧洲有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向欧洲公司内保外贷融资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捌仟万元等值欧元的担保，担保期限自审批通过之日起两年。

截至 2018 年底，除了上述担保之外公司无其他形式的对外担保。

六、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9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能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执行审计工作，勤勉尽责、客观、公正的发表独立审计意见。

综上所述，我们一致同意《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9年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关于对外扶贫捐赠的议案

公司本次对外扶贫捐赠事项符合公司积极承担社会责任的要求，有利于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的发展，提升公司社会形象。本次捐赠事项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对外扶贫捐赠事项。

八、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集团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资金安全应能够得到保障；在保证集团公司及子公司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基础上，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大额存单、国债逆回购以及其他低风险、保本型投资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合计不超过伍亿元（含）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时点为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12个月内、投资产品最长有效期不超过一年，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18年度薪酬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8 年度自公司获取的薪酬符合公司效益情况以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各自的工作分工和绩效表现，符合市场行业标准 and 公司相关规定；公司建立的薪酬考核机制有利于更好地激发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确保公司发展战略目标的实现。

(本页无正文,为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陈 蹇

聂铁良

周延风

王怀坚

刘 涛

2019年3月28日